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人事處 書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楊怡菁
電話：03-5216121#345
電子信箱：0296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朝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3日
發文字號：處人給字第10800026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0002637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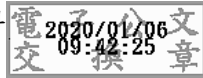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以，為配合衛生福利部「第四期國家癌症防治計畫（108-112年）」，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，業將四癌篩檢列為檢查項目，請查照轉知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8年12月27日公保字第108001404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原函電子檔一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本處退撫給與科



人事室 109/01/06 10:41



1090000048

有附件